附件6

州特教高中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评价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2021年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州财绩〔2021〕3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共性”的原则，以开展业务情况、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评价主要围绕部门职责、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现将2020年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黔东南州民族特殊教育高级中学成立于1995年，属黔东南州教育局下属管理的二级独立核算单位，单位性质属于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主要职责是为盲聋哑等残疾人提供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服务。 负责对全州适龄听力、视力残障青少年实施初、高中学历教育和职业技能培训 对全州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接受社会对残疾教育、康复等方面的咨询。

内设6个副科级机构：办公室、教务科、总务科、政教科、保卫科、职训部。

部门人员构成情况：2020年年末事业编制55人，其中在职人员44人，退休6人。在职的44人中，管理岗位7人（不合双肩挑2人），专业技术岗位37人。

学校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增强“四个意识”，是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意识教育方针，落实立法树人根本任务，抓好思想政治教育，培育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培养学生职业技能和康复为重点，积极主动地深化特殊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特殊教育教学质量，整体推进黔东南州特殊教育稳步发展。

2020年我校主要履行职责：1.坚持把学习放在首位，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贯穿全年工作始终；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完善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基层工作基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不放松；做好群团、离退休工作、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传导；强化专项整治,优良党风行风；2.深入实施三年发展规划，大力加强学校内涵建设；认真贯彻落实《省教育厅省级特殊教育学校评估要求》，强抓内部建设，提质升效，巩固民族特色办学成果，发挥特教集团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3.加大教育常规管理工作力度，促进校园平安建设,做好学生资助等发放，确保没有学生因贫辍学；4.积极开展特殊教育教学课堂改革、课题研究、送教下乡，引领和带动青年教师勤于钻研，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培养更多的年青骨干教师成为黔东南州特殊教育名师，为全州特殊教育服务。

（二）部门收支情况。

根据州财预〔2020〕35号文件批复，2020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1030.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为739.03万元，项目支出收入为291.6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为215.55万元，其他收入为10.00万元，共计1256.26万元。

2020年决算支出数为1042.53万元，其中包括基本支出为731.22万元，项目支出为311.31万元。  
 （三）部门工作任务。

2020年我校部门项目共有7个，其中包括2020年普通高中免学费资金、2020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2020年精准扶贫学生资助金、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2020年州特校在校生生活费补助、2020年专项业务经费。

①、2020年普通高中免学费资金

2020年普通高中免学费项目设定帮助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和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家庭学生解决入学困难问题，帮助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2020年春季完成免学费受助学生39人,2020年秋季完成免学费受助学生42人全年免学生受助学生人次81人。

该项资金使用合规率为100%，2020年春季学期的费用减免在春季学期入学时完成，2020年秋季学期的费用减免在秋季学期入学时完成。免学费政策解决了很多家庭困难学生因学费问题难以就学的问题，有效减轻了农村家庭和城镇低收入家庭的贫困状况。这是一项惠及民生的政策，它从制度上基本解决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能够高中教育，为培养人才打下了基础。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一些困难家庭学生的就学问题，使学生能接受的良好的教育。该项目组织实施的实际情况与目标无差异。

②、2020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2020年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设定帮助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和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家庭学生解决学习、生活问题；缓解部分家庭经济压力，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2020年春季学期获得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人数为39人，2020年秋季学期获得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人数为42人，全年获得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人次为81人。

符合条件的学生受助率及资金使用合规率为100%，2020年春季学期国家助学金资助已完成，2020年秋季学期国家助学金资助已完成。该项目有效缓解贫困家庭高中生的家庭压力。有利于培养青少年社会责任意识，增强其在学习、个人发展方面的动力；为学生提供更好的学习环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缓解贫困家庭高中生的家庭压力，受助学生都较为满意。该项目组织实施的实际情况与目标无差异。

③、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

2020年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设定帮助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解决学习、生活问题；缓解部分家庭经济压力，帮助学生顺利完成学业。2020年春季学期获得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学生人数为73人，2020年秋季学期获得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学生人数为69人，全年获得国家助学金资助学生人次为142人。

符合条件的学生受助率及资金使用合规率为100%，2020年春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已完成，2020年秋季学期义务教育阶段寄宿生生活费补助已完成。该项目有效缓解贫困家庭初中生的家庭压力。有利于培养青少年社会责任意识，增强其在学习、个人发展方面的动力；为学生提供更好的学习环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缓解贫困家庭初中生的家庭压力，受助学生都较为满意。该项目组织实施的实际情况与目标无差异。

④、2020年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资金

2020年精准扶贫学生资助设定做好农村贫困学生资助，推进教育精准扶贫的实施，切实保障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家庭学生无障碍入学。每学期资助标准为950元/人/学期。2020年春季学期精准扶贫资金受助学生人数为21人，2020年秋季学期精准扶贫资金受助学生人数为24人，2020年全年受助学生人次为45人。

符合条件的学生受助率及资金使用合规率为100%。2020年春季学期精准扶贫资助已于6月底前完成，2020年秋季学期精准扶贫资助已于12月底前完成。该项目有效缓解贫困家庭高中生的家庭压力，受助学生都较为满意。该项目组织实施的实际情况与目标无差异。

⑤、2020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由中央与地方安规定比例分担，用于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教育教学活动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等方面的支出，具体支出范围包括：教学业务与管理、教师培训、实验实习、文体活动、水电、取暖、交通差旅、邮电，仪器设备及图书资料等购置，房屋、建筑物及仪器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等。该项目的实施既满足日常教育教学活动所需的基本支出，又保证残疾学生在校期间全面发展安排的各类活动所需经费支出以及重度残疾学生一年8次的送教上门经费支出，使学生在校期间能够在更好的环境下接受到良好教育，送教上门工作能够更好更高质量的开展。因该项目组织实施具有延续性，所以本年度执行率偏低。

⑥、2020年州特校在校生生活费补助

2020年州特校在校生生活费补助资金设定用于解决残疾学生在校期间的生活费问题，该项目自2018年起每年纳入州级财政预算。该项目的实施减轻残疾学生入学带给家庭的经济负担，避免了部分残疾学生家庭难以承担学生在校期间生活费用而出现休学、辍学等流失现象，实现了残疾学生全免费入学，确保残疾学生安心学习，健康成长。该项目组织实施的实际情况与目标无差异。

⑦、2020年专项业务经费

2020年专项业务经费设定用于改善办学条件，维修维护校园设施设备，避免各类设施设备因老化残旧影响教育教学的正常开展。2020年完成维修次数达10次，实际执行率为100%。其中校园防雷设施的安装、创文校园围墙粉刷、校园活动板房拆除、教学楼部分教室窗帘维修更换、办公楼、寝室入口处雨棚安装、维修食堂风机、计算机教室网络维修、校园电动大门维修、校园日常零星维修费用。该项目的实施有利改善办学条件，使学生能够在更优良的环境下接受到良好教育。该项目组织实施的实际情况与目标无差异。  
 （四）部门绩效目标。

①、部门总体目标

实施特殊教育及职业技能培训，促进特殊教育发展。以提高学生思想道德为核心，以“育德 树人”为基准，以培养学生职业技能和康复为重点，积极主动地深化特殊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特殊教育教学质量，整体推进黔东南州特殊教育稳步发展。

②、当年绩效目标

2020年我校主要履行职责：1.坚持把学习放在首位，政治理论和业务学习贯穿全年工作始终；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完善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基层工作基础；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强化意识形态工作不放松；做好群团、离退休工作、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传导；强化专项整治,优良党风行风；2.深入实施三年发展规划，大力加强学校内涵建设；认真贯彻落实《省教育厅省级特殊教育学校评估要求》，强抓内部建设，提质升效，巩固民族特色办学成果，发挥特教集团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3.加大教育常规管理工作力度，促进校园平安建设,做好学生资助等发放，确保没有学生因贫辍学；4.积极开展特殊教育教学课堂改革、课题研究、送教下乡，引领和带动青年教师勤于钻研，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培养更多的年青骨干教师成为黔东南州特殊教育名师，为全州特殊教育服务。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绩效自评目的

客观公正地体现我校2020年资金的使用效益和学校职能的实现程度，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完善预算编制体系，强化学校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切实提高管理水平，为指导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2）评价指标体系

结合我校职能职责及年度目标任务等实际，按照2020年度绩效目标优化方案，设置“投入、过程、产出与效益、满意度”4个一级指标，指标分值权重分别为：15%、20%、55%、10%；并将其分解为7个二级指标，涵盖目标设定、预算配置、预算执行、制度管理情况、预算管理、资产管理、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部门重点工作完成质量、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内容，同时将7个二级指标细化分解为40个三级指标。

（3）绩效自评方法

按照科学规范、公正公开、绩效相关的原则，依据下达的预算，采用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经费投入与产出相结合的办法，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实际实施内容与批复预算的完成情况；依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绩效目标与实施结果对比分析，判断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对比分析，评价项目预期效益实现程度。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在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中，我校认真做好相关自评工作。2020年度均完成了学生资助发放、教育教学设施设备的完善、足额保障教师工资的发放及社保的缴纳等工作任务。有效帮助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学生解决学习、生活问题；缓解部分家庭经济压力，帮助其顺利完成学业，确保没有学生因贫辍学；完善学校教育教学基础设施有效提升教学质量。对照黔东南州民族特殊教育高级中学2020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体系评分表，我校自评分87分，自评结果为“良”。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指标分析

根据《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指标体系得分情况为：一级投入指标总分为10分，得分为10；一级过程指标总分为12分，得分为11分；一级产出指标总分为33分，得分为32分；一级效益指标总分为35分，得分为25分；一级满意度指标总分为10分，得分为10分。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部门职能履行情况。

本年度我校各项工作完成情况如下：

（1）党建方面：坚持贯彻落实党支部334清单，把党的思想政治、从严管理和群众工作落到实处。抓牢“三会一课”制度、坚持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坚决落实党支部星级管理和党员积分制管理；召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按照省委、州委的部署要求，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坚持重大事项请示报告、述职述廉、约谈、工作考核等制度，把党内法规制度作为理论学习、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围绕教学工作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推动党的建设与特殊教育事业发展深度融合、互促共进，切实以党的建设高质量推动学校事业发展高质量。

（2）脱贫攻坚方面：一是助力驻村帮扶点剑河县敏洞乡沟洞村脱贫摘帽，同时党支部带领党员干部同心协力，帮助村两委改善办公条件，增添办公设备，解决群众困难，支持各项经费和物资共4万余元，全体教职工募捐资金0.65万余元，群策群力帮助沟洞村实现脱困；二是开展“送教上门”服务决战脱贫攻坚。为贯彻落实特殊教育改革实验区工作，进一步完善“送教上门”项目，先后赴丹寨、麻江县开展“送教上门”近400人次，投入送教资金10万余元，为助推全州脱贫攻坚，助力残疾家庭奔小康贡献力量。

（3）教学教研方面：根据教学实际，加强教师学习，提升教学水平，情况，开展了一系列教研活动，如“如何做好试卷分析”、“高考考纲研读”等教研活动，各教研组集思广益，为老师们提高了良好的教研环境和教研氛围。通过开展系列的教学交流活动，起到了教、传、带的作用，提升了教师的专业素养，同时也给学校带来了新的教学理念。 加大教育常规管理工作力度，促进校园平安建设。

（4）师生德育培养方面：在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同时，我校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道德品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多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心理健康讲座，作文比赛、数学趣味竞赛、师生趣味运动会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活动，充分利用LED屏、横幅、宣传橱窗等形式进行德育宣传，积极与凯里高校团委和州属学校联系，利用周末时间组织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联谊活动，提升学生的综合素质。

（5）特教集团方面：为充分发挥黔东南州特殊教育理事长单位的引领、示范和辐射作用，促进全州特殊教育学校教学工作。根据特殊教育集团工作安排，组织李黔怀、杨丽娜等教师前往从江县、榕江县开展送教下乡（讲座、示范课）活动；学校团支部带领创建《黔东南特殊教育报》4期，对黔东南州特殊教育宣传提供平台；组织召开两次集团会议；协助州教科所开展1次黔东南州特殊教育优质课竞赛。

（6）校校合作方面：本年度，结合学校“民族化、特色化、产业化”发展职业技能培训目标，争取服装、陶艺新的职训项目，启动职业培训实训教学用房建设工作；加强与省特教中职校深化合作，全年共开展3次教学交流活动，大力推进两校在教学研究、专业课程设置、双师型教师专业提升培养、敬业精神教育等领域进行充分的融合、同步发展，在残疾人职业教育工作实现“一带一路”的共享发展目标。

2.部门履职有效性。

通过对各项资金在使用过程中的支出情况和单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位的系统评价，形成项目资金使用报告和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报告，达到判断财政资金有效果的目的，从而使财政资金更为有效使用，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3.部门职能实现程度。

均完成年初制定各项工作目标。

**五、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典型经验、存在问题、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应大力推进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培养，各部门组织、协调、评价、考核、管理预算绩效相关工作；加强内控建设，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二）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完整性有待加强；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完善；预算执行的统筹性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我们将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完整性，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统筹安排，提高预算执行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六、建议**

无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为预算编制和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发挥绩效评价“助推器”的作用，总结资金管理经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资金管理，完善资金管理办法；结果公开，强化监督，接受合理意见，确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黔东南州民族特殊教育高级中学

2021年4月29日